（一）项目背景

根据民政部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的实施意见》及《河东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方案》中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管理人员、护理服务人员的专业培训，以及家庭照护者等其他服务人员的指导培训”文件精神，河东区民政局拟开展为老、爱老、护老培训计划。

（二）采购内容

1.护老培训

开展为老服务企业、机构护理人员关于老年人心理健康、慢性病保健、急救、日常护理等培训，每年不少于12次，覆盖人数不少于500人。

2.为老培训

对企业机构负责人开展开办经营、财务风险规范、机构转型升级等培训。每年不少于12次，覆盖人数不少于500人。

3.爱老培训

开展“家有一宝”老年人子女的居家照护、居家护理、居家产品等使用方法相关的培训。每年不少于12次，覆盖人数不少于500人。

（三）项目预算

项目总预算金额120万元，连续两年实施，其中：

护老培训：为老服务企业、机构专业护理培训20万/年；

为老培训：企业经营管理专业培训20万/年；

爱老培训：子女居家护理培训20万/年。

（四）投标要件

1.《培训开展计划实施方案》

要求投标人提供实施为老、爱老、护老培训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，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、课程体系、课时安排、授课记录、考勤记录、结业证管理等。

2.《培训主题名录》

要求投标人提供实施为老、爱老、护老培训项目的培训主题、课程形式等。

3.《培训开展人员职责》

要求投标人提供实施为老、爱老、护老培训项目的人员架构及对应的人员职责。

4.《培训开展资金使用计划》

要求投标人提供实施为老、爱老、护老培训项目的整体资金使用计划。

5.《培训场地证明》

要求投标人提供不少于800平米的培训场地使用权，需同时提供协议及房产证等证明文件。

（五）售后保障

为招标人提供实地、电话、专人支持，及时解决培训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。